

各主要管道簡章 校系分則舉例圖 108.11.15

繁星推薦-校系分則舉例

中原大學 化學系材料化學組		學測、英聽檢定		分發比序項目
校系代碼	00820	科目	標準	1、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、學測自然級分 3、學測英文級分 4、化學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
學群類別	第二類學群	國文	--	
招生名額	10	英文	均標	
可填志願數	20	數學	--	
外加名額	2	社會	--	
可填志願數	11	自然	均標	
		英聽	--	
備註	本學系以理論及實驗並重，輔以業界老師之實務經驗，讓課程豐富多元化。注重專題研究，培養獨立思考、主動創新和系統整合之能力，並訓練面對挑戰、開創前程之胸襟。因而，畢業生無論在升學或就業都有優異表現。			

*標準：英文、自然要均標才可報名該校系組

*補充說明：**可填志願數**，指的是中原大學第二類學群有 20 個系組有參加當年度繁星；也就是，每個學生被推薦至某一大學的某一學群之後，他可在該校、該類學群最多填 20 個系組。另一個可填志願數 11，指的是當年度中原大學第二類學群有 11 個系組有開放外加名額。

個人申請-普通大學-校系分則舉例

中原大學 化學系材料化學組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校系代碼	008052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估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	估甄選總成績比例
招生名額	36	國文	--	--	--	40%	審查資料	--	30%	一、學測自然級分
性別要求	無	英文	--	4	*1.00		面試	65分	30%	二、面試
預計甄試人數	108	數學	均標	4	*1.00					三、學科能力測驗成績
原住民外加名額	2	社會	--	--	--					四、審查資料
離島外加名額	無	自然	均標	3	*1.00					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
指定項目甄試費	1000	英聽	--	--	--					(無)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09.3.31									
繳交資料收件截止	109.4.7	指定項目內容	項目：基本資料(A)、修課紀錄(B)、課程學習成果(C)、多元表現(E、F)、學習歷程自述(N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09.4.18 至 109.4.19		說明：1.(A)個人資料表、(B)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、(C)成果作品、(E)競賽成果證明、(F)社團參與證明、(N)自傳(學生自述)，自傳限500字以內，2.多元表現可包含外語能力檢定，3.個人資料表請至 https://icare.cycu.edu.tw/ 最新消息下載，請於上傳審查資料時一併上傳。							
榜示	109.4.24		(無)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	109.4.28		甄試說明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	一、學測英文、數學、自然之級分總和							
備註		本學系以理論及實驗並重，輔以業界老師之實務經驗，讓課程豐富多元化。注重專題研究，培養獨立思考、主動創新和系統整合之能力，並訓練面對挑戰、開創前程之胸襟。因而，畢業生無論在升學或就業都有優異表現。 ※名額內提供1名額優先錄取弱勢考生。								

*檢定：數學、自然要達均標才可報名該校系組

*篩選倍率

招生 36 人→所有報名者的前 144 名 (36 人*4 倍，英文級分+數學級分)

→英數前 144 名再篩出 36*3 倍=自然前 108 名，進行第二階段面試、備審

個人申請-科技大學-校系分則舉例 (科大簡章 108.12.10 公告，在此以去年簡章為例)

校系(組)、學程資料	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志願代碼	103010	招生名額	27	科目		權重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占總成績比例
性別要求	未要求	預計 複試人數	135	國文	---	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	面試	40%	1
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詳見「複 試說明」	第二階段 複試費	1000	英文	---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40%	2
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(以郵戳日期為憑)	108.4.2	應繳資料(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 1.學歷證件影本(必繳) 2.歷年成績單正本〔排名/班級人數/成績百分比〕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〕(必繳)					數學	---	3
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	108.4.2	上傳網站：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(https://www.jctv.ntut.edu.tw/caac/) 上傳資料如下： 1.108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影本(必繳) 2.自傳及讀書計畫(A4格式，請註明申請姓名，申請系別，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，一千字以內)(必繳) 3.報名表(必繳) 4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社團參與，學生幹部，證照，競賽成果，語文能力，成果作品，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)(選繳)					社會	---	4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108.4.13	複試 說明	1.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，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，請至本校網站[首頁] / [各類招生資訊] / [高中生申請入學]項下查詢複試相關資訊。 2.第二階段複試採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作業，面試相關資訊請至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網站 (http://am.npust.edu.tw/bin/home.php?Lang=zh-tw) 查詢。						
寄發成績單日期	108.4.22								
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(以郵戳日期為憑)	108.4.23					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08.4.29	備註	1.所繳交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留存備份。 2.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，無法配合者，宜慎重考慮報考本學程。	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						

B.王○○學科能力測驗各科成績：國文科9級分、英文科10級分、數學科11級分、社會科8級分，報名參加某校系(組)、學程申請入學，若該校系(組)、學程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之科目與權重如下：

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		王○○學科能力測驗
科目	權重	原始成績(級分)
國文	x1.00	9
英文	x2.50	10
數學	x2.00	11
社會	---	8
自然	x1.00	---

該校系(組)、學程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：社會學科為權重不採計之科目，權重於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，以0計，自然學科採計權重為1.00，而王○○學科能力測驗因無選考自然學科，無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，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，以0分計，則王○○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(取至小數第2位，第3位四捨五入)

$$= (\text{實得加權成績級分} / \text{最高加權成績級分}) \times 100, \text{即:}$$

$$\frac{9 \times 1.00 + 10 \times 2.50 + 11 \times 2.00 + 8 \times 0 + 0 \times 1.00}{15 \times 1.00 + 15 \times 2.50 + 15 \times 2.00 + 15 \times 0 + 15 \times 1.00} \times 100 = 57.44$$

*科大算分方式

考試分發-校系分則舉例 (中原大學；同前面所列的繁星、申請校系)

學系	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	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	同分參酌方式	選系說明
化學系材料化學組	---	英文 x 1.00	1 化學	本學系材料化學組要求學生有足夠的化學基礎，再加強材料科學的訓練。注重專題研究，培養獨立思考、主動創新和系統整合之能力，並訓練面對挑戰、開創前程之胸襟。本系組受理符合登記分發及入學資格第十八款者。
	---	數學甲 x 1.50	2 數學甲	
	---	物理 x 1.50 化學 x 2.00	3 物理	